

定稿

離島區議會社區事務及文化康樂委員會會議記錄

日期：2019年3月4日(星期一)

時間：下午2時正

地點：離島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余麗芬女士(主席)

曾秀好女士(副主席)

周玉堂先生, SBS

余漢坤先生, JP

翁志明先生, BBS

陳連偉先生

李桂珍女士

鄧家彪先生, JP

容詠嫦女士

鄭官穩先生

周浩鼎先生

郭平先生

傅曉琳女士

黃開榆先生

郭慧文女士

安民生先生

葉常青女士

王俊傑先生

應邀出席者

陳暉先生

房屋署 高級屋宇保養測量師(港島及離島)

侯志良先生

房屋署 物業服務經理(港島及離島)(4)

列席者

黃靜兒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離島區助理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

郭麗娟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圖書館高級館長(離島區)

王芬妮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高級經理(新界南)文化推廣

黃建新先生	廉政公署 西港島及離島辦事處高級廉政教育主任
李志安博士	教育局 高級學校發展主任(離島)1
王鳳霞女士	社會福利署中西南及離島區署理助理福利專員 2
歐尚旻先生	離島民政事務處 離島民政事務助理專員(1)
阮慧筠校長	離島區校長會 代表
林潔聲先生	離島區體育會 代表
蔡國波女士	香港離島文化藝術協會 代表

秘書

林寶茵女士 離島民政事務處 行政主任(區議會)1

因事缺席者

黃漢權先生
賴子文先生

~~~~~

### **歡迎辭**

主席歡迎各政府部門代表、機構代表及委員出席會議，並介紹以下列席會議的部門代表：

(a) 社會福利署中西南及離島區署理助理福利專員 2 王鳳霞女士，她暫代吳偉龍先生；以及

(b)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離島區助理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黃靜兒女士，她暫代陳淑芳女士。

2.        委員備悉黃漢權議員及賴子文委員因事未能出席會議。

### **I. 通過 2019 年 1 月 7 日的會議記錄**

3.        主席表示，上述會議記錄已收錄政府部門及機構的修改建議，並於會前送交各委員審閱。

4.        委員沒有提出其他修改建議，並一致通過上述會議記錄。

II. 有關東涌西康體設施的提問  
(文件 CACRC 11/2019 號)

5. 主席歡迎出席講解文件的嘉賓：康文署離島區助理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黃靜兒女士。康文署的書面回覆已於會前送交各委員參閱。

6. 王俊傑委員簡介提問內容。

7. 黃靜兒女士簡介書面回覆的內容。

8. 王俊傑委員提出意見如下：

(a) 他欣悉康文署與工聯會代表進行實地考察，並接納該會的建議，研究善用空間，增加健體設施，以及在裕東路增設出入口，方便居民出入。他建議署方研究遷移部分公園設施，以騰出空間安裝健體設施。

(b) 按照《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每 50 000 至 65 000 人需設有 1 個體育中心(或室內體育館)，離島區共有 180 000 人，因此應設有 5 間體育館，但他認為不宜過份僵硬採用有關標準。離島區包括大嶼山、長洲及坪洲等島嶼，要求東涌居民長途跋涉到長洲及坪洲使用設施並不合理。署方把上述體育館計算在內，是漠視市民的福祉。署方在長洲及坪洲設置體育館，正是考慮到離島區的特殊性及地域性等原因。

(c) 他指出，2017 年《施政報告》提及會就預留東涌第 107 區興建體育館展開研究，估計約需 2 年進行地區諮詢，加上設計、申請撥款及施工，體育館要到 2025 年方可落成。根據康文署的評估，東涌人口已達 110 000，他不明白為何體育館要待 2023 年，甚至 2025 年才能落成啟用。

9. 郭平議員提出意見如下：

(a) 他曾於本年 2 月 25 日離島區議會會議上提出有關在第 107 區滿東邨旁興建社區會堂及室內體育館的提問。

「明日大嶼」計劃若順利進行，填海工程將於 2025 年開始，2028 年完成，屆時交通基建工程將同步進行，預計首批居民於 2032 年入伙。換言之，政府只需 3 年便能填海造地 1 000 公頃及興建交通基建，首批居民只需等待 13 年便能入伙。反觀社區會堂及室內體育館項目，根據東涌發展綱領，署方早在 2000 年就興建社區會堂及室內體育館諮詢全港市民，事隔 19 年，署方表示仍需 5 年時間再作研究。即使計劃可行，2024 年開始規劃前期工作，並假設在 3、4 年內完工，社區會堂及室內體育館最快在 2028 年才可落成，需時長達 28 年。他不明白興建社區會堂及室內體育館為何需時 28 年，而「明日大嶼」計劃卻只需 13 年便能完工。他希望政府能信守承諾，以民為本，落實計劃。

- (b) 他不反對政府發展基建及其他項目，但希望能同步推行改善民生的措施。他認為政府輕民生，重基建，令市民無所適從。正如王俊傑委員所說，興建社區會堂已討論多時，但按署方的計劃，社區會堂最快要在 28 年後才能落成，他促請署方向局長轉達有關意見，以民為本，實事求是，以免引起民怨。
- (c) 他期望東涌社區會堂的規模與荃灣的劇院(即荃灣大會堂)相若，以便為東涌的藝術家、表演家、演唱家及舞蹈家等提供表演機會，培養藝術人才。

10. 周浩鼎議員指出，根據署方的書面回覆，2017 年 1 月的《施政報告》已提及興建有關體育館，並需要 5 年進行可行性研究，他認為需時十年八載，實在拖延太久。此外，在東涌興建市鎮公園的項目早已列入規劃，但遲遲仍未動工。他曾在區議會會議上提出質詢，規劃署亦有派代表出席回應，雖然今次會議沒有邀請規劃署代表出席，他希望將有關意見記錄在案，並促請署方盡快動工，滿足居民的需要。

11. 容詠嫦議員表示，愉景灣亦有類似問題。政府於 2000 年與發展商簽定同意書，落實在愉景灣興建室內運動場，但 19 年來毫無進展。現時愉景灣的人口已超過 20 000，她詢問室內運動場何時才會落成，並要求政府部門提供各類設施的落實時間表，方便議員向居民交代。

12. 鄧家彪議員不滿署方回應需 5 年時間展開技術可行性研究，質疑是否虛張聲勢。他表示署方在上次會議提及計劃規模等具體資料，詢問在日後的會議可否提供進一步資料，作諮詢之用。

13. 黃靜兒女士感謝議各議員及委員的意見，表示會向該署的策劃組轉達有關意見。

14. 歐尚旻先生表示，就於第 107 區興建社區會堂一事，離島民政事務處(民政處)已獲民政事務總署給予政策支持，民政處亦已就此事與康文署溝通。但由於康文署是主導部門，實際落實時間有待該署作實。

15. 郭平議員感謝民政處及康文署的回覆，並建議康文署在下次會議前向秘書處提交文件，提供興建設施的具體時間表及內容等資料，供各委員參閱及跟進。

16. 主席請康文署於下次會議向各委員一併匯報有關東涌西康體設施、東涌市鎮公園及愉景灣室內運動場事宜。

### III. 有關東涌道足球場晚上噪音問題的提問 (文件 CACRC 12/2019 號)

17. 主席歡迎出席講解文件嘉賓：康文署離島區助理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黃靜兒女士。康文署的書面回覆已於會前送交各委員參閱。

18. 郭平議員簡介提問內容。

19. 黃靜兒女士簡介書面回覆的內容。

20. 郭平議員提出意見如下：

- (a) 他感謝康文署推行一系列應對措施，例如張貼告示等，但認為實際成效不大，因為於深夜時分罔顧公德，在足球場製造噪音的人未必會理會有關告示。至於增設護衛員方面，他詢問署方會否安排護衛員由晚上 11 時通宵當值至翌日上午 7 時。由於早上居民大多需要上班，因此相信在日間足球場傳出聲浪，影響不大。

- (b) 球場與滿東邨毗鄰，他建議署方向房屋署的管理公司求助，要求管理處在晚上 11 時將足球場的閘門鎖上，直至翌日早上 7 時，這個做法最簡單，又能節省資源。
- (c) 房屋署在上次區議會會議上提及會在東涌東第 99 及第 100 區興建公營房屋，並在附近興建足球場，他擔心屆時會出現類似問題。
- (d) 由於現時足球場外圍有很大的空地，他建議署方栽種高身植物，既可美化環境，又可阻擋部分噪音。

21. 王俊傑委員表示有居民投訴足球場發出噪音，他支持康文署研究增設護衛員，並建議護衛員的當值時間為晚上 11 時至早上 7 時，以減低凌晨時分的噪音滋擾。另外，他建議署方與警方合作，加強巡邏，相信能有效處理鄰近地區的噪音問題。

22. 黃開榆先生表示，據他所知，港九地區的球場，例如修頓球場的開放時間為早上 7 時至晚上 11 時，晚上球場會自動關燈和鎖上閘門。他建議東涌的球場考慮採用相同的關燈及鎖門安排。

23. 黃靜兒女士綜合回應如下：

- (a) 署方增設護衛人手的目的是應對晚間噪音問題，因此會安排護衛員通宵當值。
- (b) 就向房屋署求助方面，署方會嘗試與房屋署商討有關建議的可行性，屆時或需議員幫忙。
- (c) 有關在空地栽種高身植物的建議，署方會進行研究。
- (d) 她表示有關足球場已採用自動關燈系統，而康文署轄下的硬地場如設有泛光燈，一般會在晚上 11 時關掉，而部份公園燈會因應保安需要維持照明。

24. 黃開榆先生指出，提供 24 小時照明的球場相信為數不多，建議署方為足球場內的照明系統設置時間掣，在晚上 11 時自動關燈，並將閘門鎖上，以解決噪音問題。

25. 黃靜兒女士表示上述足球場的照明系統設已裝置時間掣，以控制泛光燈在晚上 11 時關掉，而維持部份公園燈照明以符合保安需要。

26. 主席希望康文署考慮委員的意見。

IV. 有關逸東(一)邨和滿東邨鐵閘保安漏洞的提問  
(文件 CACRC 13/2019 號)

27. 主席歡迎出席講解文件的嘉賓：房屋署高級屋宇保養測量師(港島及離島)陳暉先生。

28. 王俊傑委員簡介提問內容。

29. 陳暉先生綜合回應如下：

- (a) 署方一直致力為居民提供有效的保安設施，並為大部分的公共屋邨配備三重保安防線：第一度防線包括在地下大堂出入口及走火梯設置密碼保安閘，並提供 24 小時的大廈護衛員服務，監控大廈所有閉路電視和對講機系統；第二度防線包括每個單位的鐵閘；而第三度防線是每個單位的大門。這三重防線一直以來運作正常，行之有效。在一般情況下，盜賊很難通過上述三重保安防線而不被大廈居民及保安員發現。逸東(一)邨落成至今超過 18 年，過去 3 年未曾發生爆竊案。
- (b) 就 2018 年白田邨接連發生爆竊案一事，根據資料，其中一伙涉案單位雖然在事前已安裝了防護扁鐵，但被人強行用硬物破壞，然後入屋爆竊。
- (c) 由於大部份風琴式鐵閘的狀況仍然良好，署方表示暫未有計劃更換這類型風琴式鐵閘或加裝額外防盜裝置。倘若居民擔心其鐵閘的安全性，可聯絡屋邨辦事處要求上門檢查。署方可按個別租戶的要求，在有關鐵閘底部加裝額外防護扁鐵，以加強保安。詳情可向各屋邨辦事處查詢。
- (d) 署方曾在逸東(一)邨進行模擬爆竊試驗，模擬賊人在沒有鎖匙的情況下嘗試從門外打開鐵閘，當日房屋署代表亦在場。他認為該次試驗是在單位的大門已經被打開下而進行，未能反映實際情況。大門是房屋署的三重保安防線的其中重要一環，必須經常關上。若大門及鐵閘妥當關上後，大門與鐵閘中間只有約 4 吋的空隙，相當狹

窄，要在短時間內打開門鎖進行爆竊，必須具備特定的工具及技巧。署方一直密切監察邨內實際情況。但過去 3 年，逸東(一)邨未曾發生爆竊案，可見治安良好。不過，署方不會掉以輕心，會繼續加強屋邨的各項保安措施。如住戶擔心其鐵閘的安全性，可要求房屋署派員到單位視察，評估閘門零件耗損狀況，並進行維修。

- (e) 在鐵閘設計方面，滿東邨與啟晴邨均採用趟閘式鐵閘，署方根據王委員的提問，曾派員實地視察，但未有發現有門罅過闊的問題。若居民或議員發現某單位的門罅過闊，可向署方提出，以便即時跟進。

30. 王俊傑委員提出意見如下：

- (a) 爆竊案關乎市民的生命財產安全，一宗亦嫌多。最近 3 年爆竊數字回落並不代表政府無須改善保安問題。根據警方資料，逸東(一)邨分別在 2003 年及 2004 年發生 10 宗和 5 宗入屋爆竊案：2003 年有 8 宗爆竊案在康逸樓和雍逸樓發生，福逸樓則有 2 宗；而 2004 年的爆竊案全部在康逸樓和雍逸樓發生。他認為這代表爆竊問題由入伙後一直存在，但署方未有正視。
- (b) 他提及深水埗 2 個屋邨發生連環入屋爆竊案，造成超過 300 000 元的財物損失。根據報道，賊人是徒手開閘犯案，但署方仍不從速改善問題。其中一伙遭爆竊的單位已安裝由署方提供的防護扁鐵，他質疑署方的保安設計水平，並詢問署方界定保安設計級別的標準。
- (c) 當年興建公屋時，署方表示大廈已採用甲級保安設計，故沒有為新建公屋加裝鐵閘，事件造成極大迴響，最後署方重新安裝鐵閘。他質疑署方是否認為鐵閘可由其他保安裝置補足，因此不願改善鐵閘的現存問題。他希望署方會後親身聯絡逸東(一)邨和諧式及康和式單位的住戶，聆聽居民，特別是康和式居屋住戶的意見，以調查有多少住戶自行加裝防禦鋁片。他對署方的保安裝置效用存疑，希望署方會後作出跟進。

31. 鄧家彪議員表示，逸東(二)邨入伙時沒有安裝鐵閘，多年後才加裝。過去 10 多年，很多逸東(一)邨居民自行安裝鐵閘，最近亦



有數百戶在工聯會協助下安裝防盜鋁片，可見居民憂慮保安問題。他建議署方審視各種鐵閘的防盜性能。他欣悉署方願意協助有需要的居民安裝保安裝置，但希望署方能提升有關措施的透明度，在屋苑範圍內張貼有關資訊，詳細解釋保安功能，同時研究及檢視滿東邨是否存在同樣漏洞。

32. 王俊傑委員補充，模擬爆竊試驗當日，隨行人員曾示範如何在木門關上的情況下打開鐵閘，而由於署方代表沒有相關經驗，所以才讓其嘗試簡單的方法開啓鐵閘，而他亦瞬間掌握有關技巧，成功打開鐵閘，可見打開鐵閘並不困難。署方指木門關上後便難以強行打開鐵閘，事實並非如此，反映鐵閘的設計存在問題，因而有數百戶陸續安裝防盜鋁片。

33. 陳暉先生綜合回應如下：

- (a) 他強調部門已作出適當的安排。若居民擔心其鐵閘的安全性，可聯絡屋邨辦事處要求上門檢查，評估零件耗損狀況，並進行維修。倘若鐵閘屬於風琴式設計，署方可按個別租戶的要求，加裝額外防護扁鐵，以加強保安。
- (b) 有關提及的案件都是發生 10 至 20 年前的舊個案，逸東(一)邨在過去 3 年沒有發生爆竊案。因應居民對保安的關注，署方會繼續密切監察情況，督促管理公司加強巡查，提升屋邨保安，並嚴格執行大廈訪客登記措施，及於邨內推廣防止罪案的訊息。
- (c) 鐵閘設計方面，署方曾派員視察，發現大門關上後，大門和鐵閘之間只有約 4 吋的狹窄空間，難以伸手入內，開啟鐵閘，但不排除賊人利用特定工具打開鐵閘。據悉，深水埗爆竊案的賊人亦並非徒手開門，而是使用特定工具打開鐵閘後的鎖。但是，從過去 10 年的爆竊案數字，可見盜賊是很難通過上述三重保安防線而不被大廈居民及保安員發現。
- (d) 房屋署現正進行更換無掩板舊式鐵閘的計劃，以回應居民關注舊式鐵閘因老化而需要經常維修，難於開關的問題，但有關風琴式鐵閘並不包括在是次更換計劃內。若居民對此安排有任何疑問，或發現其鐵閘出現任何問題，可向屋邨辦事處提出，以便派員檢查和維修。

34. 主席希望署方考慮議員及委員就有關逸東(一)邨和滿東邨鐵閘保安漏洞的意見，並作出跟進。

V. 有關要求在滿東邨增設智能櫃的提問  
(文件 CACRC 15/2019 號)

35. 主席歡迎出席回應提問的嘉賓：房屋署物業服務經理(港島及離島) (4)侯志良先生。順豐速遞(香港)有限公司(順豐)的書面回覆已於會前送交各委員參閱。

36. 鄧家彪議員簡介提問內容。

37. 侯志良先生指出，鄧議員所述的智能櫃，一般稱為包裹儲物櫃，有意在滿東邨提供包裹儲物櫃服務的承辦商已視察現場環境，暫時認為滿康樓和滿順樓之間的地下通道較合適作為儲物櫃位置，並已進行初步的可行性研究。如研究結果顯示在法例、結構、機電工程等方面都符合規定，署方將進行招標，最終未必順豐獲承包合約。招標工作完成後，中標的承辦商須向署方提供詳細設計，獲批核後才可在有關場地安裝包裹儲物櫃。

38. 鄧家彪議員表示提出有關智能櫃的問題是因應時代和社會需要，聲明過往不曾提出相關提問，自己與順豐亦沒有任何利益關係，只以該公司名稱作為例子，正如有關銀行分行的提問多以滙豐及渣打銀行為例。他尊重署方沿用現行制度，以招標方式外判工程。

39. 王俊傑委員欣悉房屋署接納工聯會的意見，並研究設置智能櫃的位置及進行公開招標，令滿東邨居民日後網購取貨更為方便。

VI. 有關擴展東涌就業中心服務範疇的提問  
(文件 CACRC 14/2019 號)

40. 主席表示，勞工處的書面回覆已於會前送交各委員參閱。

41. 王俊傑委員簡介提問內容。

42. 鄧家彪議員表示，他多年前已要求勞工處在東涌設立服務處，直至 2015 或 2016 年才獲處方回覆指會在東涌設立就業中心。然而，最近 5、6 年香港失業率偏低，「工找人」的情況多於「人找工」的情況，尤其是在機場區，因此就業中心對市民沒有直接幫助，他認為處方應調整就業中心的服務。他表示在僱傭關係中，雙方少不免會在勞資權益方面存有分歧，若機場員工須長途跋涉前往葵興、東涌員工須前往荃灣、愉景灣員工須前往西環，才能獲協助調解勞資糾紛，實屬資源錯配。既然處方已在東涌設立就業中心，便應該擴展中心的服務，除提供就業援助外，亦應協助調解勞資糾紛及處理有關的求助個案，以應付東涌機場區及大嶼山的發展需要。

43. 王俊傑委員表示，政府正大力發展東涌和機場，因此有需要在東涌區設立勞資關係科辦事處，協助解決勞資糾紛。他同意鄧家彪議員所言，大嶼山員工要前往荃灣政府合署、機場員工要前往葵涌才能使用有關服務，實在是費時失事。既然勞工處已在東涌設立就業中心，便應進一步透過中心提供相關服務。

## VII. 2019/2020 年度分組探訪社區參與計劃的安排 (文件 CACRC 16/2019 號)

44. 委員備悉及通過文件所載的分組探訪安排，以及 2019/2020 年度的建議分組探訪名單。

## VIII. 工作小組報告

### (i) 社區事務及文化康樂委員會審批小組

45. 主席表示，審批小組於本年 1 月 31 日的會議上，處理了 18 項擬於本年 4 月至 5 月舉行的社區參與計劃的資助申請。有關建議已經透過傳閱文件提交委員會通過。

46. 小組備悉 16 份活動評估報告的內容。

### (ii) 社區事務及文化康樂委員會活動工作小組

- (a) 維特健靈慈善單車馬拉松 2019 – 區議會盃  
健靈慈善基金邀請離島區議會組隊參加於 2019 年 2 月 24 日舉行的維特健靈慈善單車馬拉松 2019 – 區議會盃，但由於報名人數不足，本區沒有派隊參賽。
- (b) 跨界實驗空間計劃  
西九文化區管理局邀請離島區議會合辦「跨界實驗空間計劃」，於西九藝術公園內舉辦以文化藝術為主題的活動。工作小組同意於 2019/20 年度或以後與西九文化區管理局合辦是項計劃。

47. 委員備悉及通過上述 2 個工作小組的報告。

## IX. 康樂及文化事務處在離島區的工作匯報

### (i) 文化活動

(文件 CACRC 8/2019 號)

48. 主席歡迎出席講解文件的嘉賓：康文署高級經理(新界南)文化推廣王芬妮女士。

49. 王芬妮女士簡介文件內容。

50. 委員備悉文件內容。

### (ii) 公共圖書館舉辦的推廣活動

(文件 CACRC 9/2019 號)

51. 主席歡迎出席講解文件的嘉賓：康文署圖書館高級館長(離島區)郭麗娟女士。

52. 郭麗娟女士簡介文件內容。

53. 委員備悉文件內容。

### (iii) 康樂體育活動

(文件 CACRC 10/2019 號)

54. 主席歡迎出席講解文件的嘉賓：康文署離島區助理康樂事務

經理 (分區支援)黃靜兒女士。

55. 黃靜兒女士簡介文件內容。

56. 委員備悉文件內容。

## X. 其他事項

### (i) 「全城·傳誠 45」離島區倡廉活動 2018/19

57. 主席歡迎出席匯報的嘉賓：廉政公署(廉署)西港島及離島辦事處高級廉政教育主任黃建新先生。

58. 黃建新先生匯報活動內容如下：

- (a) 他感謝委員一直支持廉署的「全城·傳誠」活動，並匯報「全城·傳誠 45」離島區倡廉活動的啓動禮已在 2018 年 10 月 27 日於東涌富東廣場舉行，當日設有以經典貪污案件為藍本的虛擬實境(VR)及擴增實境(AR)遊戲，讓市民感受貪污的禍害，並在典禮完結後，向市民派發宣傳單張和宣傳品。他感謝曾秀好議員、周浩鼎議員、葉常青委員及離島民政事務助理專員抽空出席。
- (b) 在地區活動方面，共有 4 個團體和屋苑參與「全城·傳誠 45」社區參與計劃和誠信樓宇管理宣傳活動，協助推廣廉潔信息和派發宣傳品。此外，他感謝房屋署轄下 7 個屋邨管理諮詢委員會參與「公共屋邨傳誠活動」，協助派發倡廉單張及宣傳品予居民。
- (c) 廉署在本年 2 月 23 和 24 日，以及 3 月 2 和 3 日舉辦開放日，除了開放廉署的展覽廳和設施外，亦有安排職員在場介紹，讓市民進一步了解署方的工作和防貪法例。區內也有團體安排離島區青少年參加 3 月 2 日的「地區團體參觀日」。
- (d) 至於校內傳誠活動方面，署方主要透過學校派發擴增實境(AR)體驗工作紙，透過親子互動，由家長向子女灌輸正面的價值觀，離島區共有 8 間小學和 7 間幼稚園參與。在青少年推廣方面，署方推出了「高中 iTeen 領

袖」計劃、校內倡廉活動、互動劇場及參觀廉署總部等，離島區共有 5 間中學報名參加。由於協調工作需時，部分活動將在 4 月後舉行，署方會繼續跟進。截至目前為止，共有約 12 000 人次參與上述活動。

59. 周浩鼎議員讚賞署方在富東廣場舉辦推廣活動，有居民向他反映以虛擬遊戲傳遞倡廉信息，效果理想，他親身體驗後亦有同感，並鼓勵廉署繼續努力。

60. 主席表示廉署推行的公民教育內容，值得讚賞。

## (ii) 第七屆全港運動會

61. 主席歡迎出席匯報的嘉賓：康文署離島區助理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黃靜兒女士。

62. 黃靜兒女士匯報活動內容如下：

- (a) 「十八區誓師暨啦啦隊大賽」已在本年 2 月 24 日於伊利沙伯體育館舉行，賽果已在當晚公布，離島區啦啦隊榮獲「最佳表演獎」亞軍和「最具地區特色獎」季軍。
- (b) 「離島區代表團授旗禮暨誓師大會」已在本年 3 月 2 日於中山紀念公園水景廣場順利舉行。她感謝全港運動會離島區工作小組及離島區體育會各委員抽空出席上述活動。

## XI. 下次會議日期

63.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3 時正結束。下次會議定於 2019 年 5 月 6 日(星期一)下午 2 時正舉行。

-完-